

利通区金积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吴忠市利通区金积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金积镇综合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吴忠市利通区金积镇政府巷（邮编：751101；电话：0953 - 269465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金积镇围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利通区政府信息公开文件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公开意识，加大公开力度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渠道。政府信息公开对提高服务效率，提升政府形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1 年，金积镇通过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各类信息 282 条，其中通过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布公开信息 2 条，通过“魅力金积”公众号发布信息 275 条，公布公开正式文件 2 条，各类资金发放公示公开 3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2021年，我镇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制度，严肃公文公开属性审核，各办（中心）负责人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审批把关，确保“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”，规范做好收集整理—审批管理—平台维护—自查自纠等流程。及时更新行政权力清单、财政资金使用、城乡低保办理、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审定发放、独生子女保健费等信息，确保公开透明。

(四) 平台建设。完善金积镇党务政务公开平台，将涉及民生相关信息，以图片、文字的形式及时发布，依托“魅力金积”微信公众号、镇村党务政务公开栏等多种形式，在全镇建成了多元化、全方位、立体式、全覆盖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一是明确由镇党委副书记牵头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由综合办公室统筹负责该项工作，落实了专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有力，业务规范，开展有序。二是对主动公开栏目进行日常监测、内容保障和管理维护，基本做到了公开内容无错，公开程序规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0	0	0	0	0	0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岗位人员更换频繁，不熟悉政务公开工作业务，日常工作推进缓慢。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够强。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特别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、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网络技术等方面的培训。二是通过干部理论学习等方式，提升各（办）中心政务公开意识，提高政务公开协作力。三是大力开展信息公开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知度，依法依规申请信息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用。